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755282026201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人民政府

供货商（乙方）：上海长浩天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755282026201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626-102189266,1626-102189272	【鸿蒙笔记本】【触屏】华为擎云HM740-061	华为擎云HM740-061	5(台)	7500.00	37500.00
2	-	【配件】HarmonyOS V1.0（内核版本HongMeng Kernel 1.11）	专业版	5(件)	0.00	0.00
总价（元）			3750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3750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叁万柒仟伍佰元整，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亭支行

银行账户：201000361403336

3、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2026年3月16日至2026年3月23日。

履行地点：上海市金山区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 1.版本升级：提供软件版本升级服务。
- 2.安装服务：提供设备上卓、安装、软件调试调优、设备连接等以上服务。
- 3.响应应急服务：提供7×24小时响应、全年无休服务，具体为：即时电话响应，最快4小时内上门，一般故障4小时内排除，复杂故障12小时内修复故障。
- 4.保修服务：产品提供免费6年上门质保服务，7*24小时电话响应服务，保修期后我公司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只收取零部件成本费。
5. 提供备机服务。
6. 提供上门巡检服务。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人民政府

地址：朱枫公路9880号

电话：18817367636

联系人：董双虎

2026年03月16日

乙方：上海长浩天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虹口区上海市虹口区祥德路381-393号（单）3幢502-F室

电话：18221220262

联系人：王伟娟

开户银行：上海松江富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亭支行

银行账户：2026年03月16日

